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

## 征收土地公告

### 沪（普）征地告〔2025〕第2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，2025年09月23日上海市人民政府以沪府土〔2025〕713号批文批准征收集体土地。现公告如下：

项目名称：真北路3777弄地块

#### 一、批准征收集体土地的机关：

上海市人民政府

#### 二、建设用地用途：

道路用地、其它交通设施用地、公共绿地

#### 三、征收土地的位置（四至范围）：

东至真北路、南至莲花公寓、西至真大路、北至沪嘉高速

#### 四、被征地单位和征地面积：

1、桃浦镇金光村农民集体6700.85平方米，其中农用地0平方米、建设用地6700.85平方米、未利用地0平方米。

以上合计征收土地6700.85平方米，其中农用地0平方米、建设用地6700.85平方米、未利用地0平方米。

五、本公告公布后，普陀区应根据区政府确认的征地补偿安置方案、征地房屋补偿方案、被征地人员就业和保障方案内容依法实施补偿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电话：52564588-8886 监督电话：52564588-7509

联系人：朱祎 联系地址：大渡河路 1668 号 5 号楼 8 楼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（盖章）

2025 年 10 月 14 日